

证券代码：874081

证券简称：爱联科技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5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段恩传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

规、规范性文件及《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公司编写了《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8）及《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公司经营层、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的全力配合下，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有序开展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公司编写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1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听取<公司 2025 年度经理层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及《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公司总经理组织编写了《公司 2025 年度经理层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听取<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及《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编写了《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通过了《关于听取<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内部控制机制运行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并编制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6-010）。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良银、何丹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听取<2025 年首席合规官年度述职报告及公司自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深化法治国企建设，推动全面加强合规管理，根据《绵阳市市属国有企业合规管理办法（暂行）》《关于建立绵阳市市属国有企业首席合规官制度的通知》《绵阳市市属国有企业首席合规官考核评价暂行制度》相关规定，公司首席合规官对 2025 年履职情况提交了《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首席合规官年度述职报告》，公司认为，2025 年度公司首席合规官围绕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合规审查与重大决策参与、风险识别与防控、违规举报与责任追究、合规文化建设与培训等重点工作开展扎实有效的工作，切实履行了岗位职责。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合理回报股东，公司拟实施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以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9,543,7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

利 2.55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分配利润 20,283,656.25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良银、何丹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法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段恩传、罗东、文博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良银、何丹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为进一步推动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开展，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的执业准则，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水平，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良银、何丹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减少汇率、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加强对外币负债头寸的监控和管理，公司 2026 年度拟开展总额度不超过 7,000 万美元或等额其他货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良银、何丹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关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及化解公司在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资金风险，保障资金安全，公司对财务公司进行了风险持续评估并编制相关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6-01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与长虹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财务公司”）前期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即将到期，基于过去的良好合作情况，公司拟与长虹财务公司继续开展金融服务合作，双方拟续签的《金融服务协议》遵循平等自愿、优势互补、互利互惠的原则，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长虹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通过了《关于与长虹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段恩传、罗东、文博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良银、何丹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爱联公司 2026 年信用投放额度需求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落实公司战略规划，强化信用风险管理，因公司销售业务开展需要，公司拟定了 2026 年客户信用投放额度需求。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 2026 年度业务计划，公司制定了 2026 年度投资计划，具体将根据公司实际需求，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分步实施。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新增业务发展需求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规范，公司拟对经营范围进行调整并对应修改公司章程的经营范围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